檔 號: 保存年限:

教育部 函

地址: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
傳 真:(02)23976919

聯絡人:莊秀貞

電 話:(02)77365649

受文者:新北市政府教育局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08年2月13日

發文字號:臺教師(三)字第108002144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泰北清萊光復高中甄選簡章、泰北建華綜合高中甄選簡章、泰北滿堂建華中學甄選簡章、試辦要點(0021440A00_ATTCH1.pdf、0021440A00_ATTCH2.pdf、0021440 A00_ATTCH3.pdf、0021440A00_ATTCH4.pdf)

主旨:檢送教育部補助合格教師赴新南向友好國家學校任教泰國 泰北地區清萊滿堂建華綜合高中、清萊光復高級中學、清 萊滿堂建華中學等3校之108學年度徵聘教師甄選簡章,請 協助公告週知,請查照。

說明:

訂

- 一、依據僑務委員會108年2月12日僑教學字第10802003321號 函辦理。
- 二、盲揭3校之甄選簡章公告於「教育部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選聘網(http://tsn.moe.edu.tw/)」,自即日起至108年2月27日止。
- 三、本部委請國立屏東大學辦理甄選說明會:
 - (一)說明會日期:108年02月21日(星期四)下午2時至4時。
 - (二)說明會地點:中央聯合辦公大樓南棟18樓第2會議室(臺 北市中正區徐州路5號)
 - (三)報名網址:http://teab.nptu.edu.tw/files/11-1176-9335.php?Lang=zh-tw。







1080021440

裝

訂



(四)報名時間:即日起~108年2月20日。

(五)可於現場報名入場。

正本: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、社團法人中華民國全國教師會、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

及各縣市政府、各師資培育之大學

副本:國立屏東大學、僑務委員會、本部國際及兩岸教育司、師資培育及藝術教育司(